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

地址：100臺北市南海路 37 號
承辦人：鄭家宏
電話：(02)2312-4648
傳真：(02)2381-1319
電子信箱：cchung@mail.co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農牧字第110004321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發布令pdf檔、發布令稿odf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禽畜糞堆肥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規定odf檔、提要表odf檔、附件pdf檔(1100043218.pdf、1100043218.odt、禽畜糞堆肥業引進外勞資格認定作業要點.odt、提要表.odt、附件.pdf)

主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禽畜糞堆肥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0年10月22日以農牧字第1100043218號令訂定發布，茲檢送發布令、令稿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請查照。

正本：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請刊登公報)、勞動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新北市政府農業局、桃園市政府農業局、臺中市政府農業局、臺南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連江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臺灣省農牧資源回收再利用協會、本會輔導處

副本：行政院法規會、本會法規會、本會秘書室、本會畜牧處(均含附件)

